

·《逻辑哲学论》纪念专栏·

逻辑构造的不同场域 ——纪念《逻辑哲学论》发表百年

编者按:20世纪最为重要的西方哲学著作《逻辑哲学论》在当代哲学中始终被看作是一个谜的存在。如何解读这本奇书,百年来引得“无数英雄竞折腰”,至今依然争论不休,无一定论。在这本经典发表百年之际,我们特别组织了这个专栏,试图从逻辑的视角解读《逻辑哲学论》的秘密。卢德平的《〈逻辑哲学论〉的符号学向度》通过分析该书中的逻辑可能性与符号学之关系、图像与符号的理想性、符号的可感与实践等问题,向我们揭示了维特根斯坦思想对当代符号学研究的深刻影响。代海强的《对〈逻辑哲学论〉科学观的逻辑重构》聚焦于前期维特根斯坦的科学观,指出这种科学观在哲学与科学之关系、逻辑之知与科学之知以及科学知识中形式和内容统一等问题上的独特观点,为进一步思考科学的本性提供了重要启示。薛吕的《论〈逻辑哲学论〉的自我概念》则对维特根斯坦早期思想中对自我概念的分析做出了系统梳理,集中考察了5.6命题引发的对自我概念的重新解释,确定了自我作为逻辑边界的形而上学设定。这些论文向我们展现了逻辑构造的不同场域,为重新认识《逻辑哲学论》的逻辑构造作用提供了新的思考路径,以期引起学界的广泛讨论。

《逻辑哲学论》的符号学向度

卢德平

(北京语言大学 语言学系,北京 100083)

摘要:《逻辑哲学论》的符号学思想,清晰化了符号和意义之间的纵向逻辑线索,为语言符号进入横向人际交流准备了条件。在经典符号学谱系中,这一重要思想,具有区别于皮尔士、索绪尔的独特价值。就语言符号的规律而言,纵向和横向是语言符号从意义构成到社会交流所必须完成的两个阶段。纵向是逻辑构成,横向是交流实践,语言符号自身勾连在纵横两条轴线上。经典符号学关于这一问题的困惑,在《逻辑哲学论》的符号学思想中获得了清晰的解释。

关键词:符号;记号;图像;逻辑可能性;投影

中图分类号:N0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4-7062(2022)01-0001-06

一 逻辑可能性与符号学谱系

维特根斯坦在《逻辑哲学论》中提出“符号”

(sign)“记号”(symbol)^①,以及“图像”(picture)等重要的符号学概念。“符号”“记号”的成立,依托于逻辑的规定。逻辑可能性规定了“符号”成为事实,

【收稿日期】 2021-08-01

【基金项目】 北京市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北京城区符号生态体系研究”(20ZDA22);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专项资金-北京语言大学学院级科研项目(20YJ090003)

【作者简介】 卢德平(1964-),男,江苏如皋人,北京语言大学语言学系教授,研究方向为符号学理论。

① 关于“sign”和“symbol”的中文名称,《逻辑哲学论》郭英译本(商务印书馆,1985)和韩林合译本(商务印书馆,2019)分别译为“记号”和“符号”,但对应的原文正好相反:“sign”,郭译为“记号”,韩译为“符号”;“symbol”,郭译为“符号”,韩译为“记号”。考虑到符号学界的通行用法,本文相关引文的术语主要依据韩译本。

并为“符号”的成立提供了逻辑条件。“记号”和“符号”被安排于内外关系之中,但“记号”并非去除“符号”外衣的内部侧面。同时,“记号”作为“意谓的方式”,独立于“符号”而行使其功能。

“符号”“记号”“图像”三者就关系而言,具有层次化、过程性特点,但又独自具有不同的符号功能。“符号”被安排于感知层面,“记号”处于思想平面,“图像”则处于心理和直觉两个层次。从“符号”的感知层通向“记号”的思想层,是由于进入交流过程,既需要共享知识,又需要依托可感知的符号中介。“记号”层呈现为“符号”层,是语言符号履行表达功能的需要。“图像”则解释了从符号到记号,再到命题,直至事实的纵向过程。然而,三者的关系,并不单纯是哲学家的认定,而是取决于逻辑可能性规定之下的形式共通性。逻辑可能性不仅指三者得以显示的全部可能性,而且指为三者建立形式关系提供了全部条件。

与维特根斯坦相对比,皮尔士(Peirce S. C.)也看到逻辑与符号形式条件的关系:

“……逻辑处理符号与对象的指涉关系……(三项论)第一项处理符号拥有意义时的形式条件,即符号指涉符号依据或特性的条件,也即所谓的形式语法;第二项处理符号真值的形式条件;第三项则处理符号之力的形式条件……”^{[1]8}

索绪尔从语言符号的语音物质形态抽象出“音响形象”,以和概念层面对应,对于符号形式的聚焦,也显示出和维特根斯坦的可比较之处:

“语言符号连接的不是事物和名称,而是概念和音响形象。后者不是物质的声音,纯粹物理的东西,而是这声音的心理印迹,我们的感觉给我们证明的声音表象。”^{[2]101}

叶尔姆斯列夫(Hjelmslev L.)也看到,符号在表达平面和内容平面之所以能超越不同的材料(表达实体和内容实体)而实现联系,是因为形式上的贯通:

“任何符号,任何符号系统,任何听命于符号目的的格式系统,任何语言,都包含表达形式和内容形式。”^{[3]58-59}

值得注意的是,在上述经典符号学谱系中,《逻辑

哲学论》的符号学思想仍然彰显出独特的价值。在解释世界的逻辑构成这一目标下,围绕“符号”“记号”“图像”等形成的符号学思想,对于符号的纵向和横向研究都产生了新的意义^①:

第一,从记号到命题,直至事实的纵向关系^②,使记号通过意谓方式的转介获得了逻辑的秩序。在对事态中的对象加以命题规定时,思想获得了清晰的线索。记号的介入,帮助纵向运行的思想铺就了通往事态、事实,直至世界的路径。正是在记号、命题、事实的逻辑线索的规定下,感知层面的符号才获得逻辑的区别性与文化的合理性。

这种纵向的逻辑学和符号学视角,在索绪尔的能指和所指概念那里也有体现^{[2]100-105},但索绪尔对于二者之间的关系,并未像维特根斯坦那样发现这一层次化的逻辑线索。虽然索绪尔注意到能指和所指可以通过抽象的形式而获得联系,但止步于任意性原则。皮尔斯提出了“解释项”这一重要概念^{[2]1-10},以解释符号意义扩展的规律,但其着眼点是横向,而非纵向。

第二,纵向和横向不单纯是透视符号的视角问题,而且是语言符号从意义构成到社会交流所必须完成的两个阶段。纵向是逻辑构成,横向是交流实践。准确讲,是语言符号自身勾连在纵横两条轴线上。维特根斯坦在《逻辑哲学论》里探索的是语言符号的纵向规律,横向规律的研究则留待后期哲学。维特根斯坦的符号学思想区别于索绪尔,也不同于皮尔士。

依据逻辑可能性探讨语言符号的纵向规律,体现出理论的自洽性,说明不能逃脱逻辑规定进行意义的横向迁移。语言符号不能因为进入交流,就可以脱离逻辑的规定。针对偶发性场景编织意义,实现交流,只有在符号和意义逻辑结合的前提下才有可能。在规定符号意义的过程中,符号和意义形成了逻辑的谐和,而这样的谐和是语言符号进入交流,开展人际跨越的基础。维特根斯坦提出的重言和矛盾命题问题,实质就是要排除多个命题之间形成的横向交叉。这实质是指,在尚未完成符号和意义逻辑谐和的状态下,命题之间的横向交叉,既不能满足逻辑真值的条件,也无法消除符号和意义的含混

① 巴尔特(Barthes R.)在“第三种意义”^{[4]52-68}和“叙事结构分析引论”^{[4]79-124}两篇重要的论文里提出,符号阅读存在着纵向和横向两个坐标。但是,符号阅读所呈现的双坐标规律,与符号本身呈现出来的纵向和横向规律还有明显的区别。

② 约翰斯顿(Johnston C.)也指出:“维特根斯坦认为语言处于三个层次:分别为感觉要素层次(符号);句法要素层次(记号);语义要素层次(记号加语义值)。”^{[5]374}

问题。

第三,维特根斯坦说:“符号是记号中感官可以知觉到的东西(3.32)。”^{[6]21}这并非说,符号与记号属于一个符号实体的内外两个侧面,而是指符号与记号垂直处于同一根逻辑线索上,分别履行不同的功能,存在着分层显示的关系。因此,符号的基本功能不是经典符号学中通常所言的以甲(符号)“代表”“代替”乙(对象)^{[1]39},而是指逻辑可能性从深层向表层的呈现过程。

第四,从纵向的逻辑安排转向横向的语言交流,解释了符号和记号的关系。从纵向角度看,相对于记号,符号表现为外部层次的逻辑安排。这种外部安排有几方面的依据:一是命题对事态的解析,需要从深度层次向上呈现,直至包裹语音外衣的符号,完成从深层到表层的纵向逻辑透视;二是纵向的逻辑透视是清晰化知识,实现横向语言交流的必要条件;三是外部符号与语言经验相结合,而语言经验如何接受逻辑的整理,起始于对外部语音符号的解析。可以看出,文化规定与逻辑约束携手,形成了语言符号纵向呈现和横向交流的两个坐标。

二 “图像”与符号的理想性

与“符号”的标记性不同,也和“记号”承载的“意谓方式”不同,“图像”的基本功能则是映射被图像的对象。逻辑可能性决定了,“图像”相对于被图像的对象,属于同构“呈现”(showing),而非描述性“谈论”(saying)的关系。在图像里透视出对象的全部内在构成,忘却图像自身,仿佛置身于对象之中,才说明图像有效发挥了符号学的作用。也就是说,图像等于被图像,在映射现实时图像“抵达它(现实)(2.1511)”(reaches right out to it(reality))^{[6]11}。“呈现”和“谈论”的区别在于:“呈现”是对象内在属性的直接呈现,要求的是直面,而“谈论”则是关于对象的说明,难以摆脱话语距离所造成的之于对象内在性质的偏差。正如维特根斯坦所指出的:

“尽管我们的图像中的诸斑点是几何图形,但是显而易见,几何学却根本不能就它们的实际的形状和位置说出任何东西。不过,这个网却是纯粹几何学性质的。它的所有性质都可以先天地给出来。诸如【充足】的理由原则之类的规律所处理的是这个网,而非网所描述的东西(6.35)。”^{[6]102-103}

几何学以线条和图形“谈论”图像,但这种“谈

论”是间接,元语言性质的,而非对网的全部逻辑可能性的呈现。以最小的偏差,或理论的无偏差,去直接而非间接地指涉对象,是衡量符号性的重要尺度。维特根斯坦的“图像”,其价值在于提出了符号在逻辑设定下具有的理想性,也即对于所映射对象的透明度。所以,维特根斯坦说:

“在一幅图像和其他所描画的东西之间必须存在这某种相同的东西,借此,一个才能成为另一个的图像(2.161)。”^{[6]12}

但是,“图像”的符号理想性并非通过选择图像实体而实现的,构成图像的条件也并非取决于如皮尔士所论及的“图像符号”(icon)与所指对象的相似性^{[1]200-209}。维特根斯坦的“图像”成立于呈现对象逻辑特性的符号能力,任何具备这一能力的符号,均拥有“图像”的功能。虽然皮尔士论及“图像符号”时也是为了逻辑推理的清晰化,但其对于“图像符号”实体属性的拘泥,使之难以摆脱关于“图像符号”的工具性定位。维特根斯坦则将“图像”上升到和所指对象同等的地位。“图像”是认识载体,但由于呈现了所指对象的全部特性,因而成为透视对象的镜子,成为盛放对象全部属性的容器。镜中的镜像使人忘记了玻璃材质,盛满东西的容器使人忽视了边沿的存在。

“图像”符号的这种理想性,无处可寻,但也无处不在。但仅仅呈现了对象的全部逻辑可能性,仍难以界定其为“图像”。是主体人,即维特根斯坦所说的“我们”,从映射的载体中看到了对象的全部,这一映射载体成为呈现对象特性、盛放对象全部逻辑可能性的“图像”。这也是维特根斯坦所说的“我们为自己绘制事实的图像(2.1)”^{[6]10}的真正含义。也正是“我们”对所指对象逻辑可能性的认识和理解规定了“图像”的成立。

“一幅图像是(成为)一个事实(2.141)。”^{[6]11}说的就是,经过了“我们”的理解和认识,图像和事实等同,并且图像自身转化为逻辑规定的对象,在图像中看到全部世界。这就解释了,人的符号世界不是对事实世界的替代品,而是盛放了“我们”的所有知识,具有认知和交流能力的符号世界。可以看到,不断构建符号世界,是一个以“我们”的认知需求为前提,以盛放全部逻辑可能性为理想的符号过程。维特根斯坦提出的“图像”符号,其理想的符号透明性,也说明,图像符号对全部逻辑可能性的纵向映射,为更好地开展横向的符号交流提供了理想的基础条件。

三 符号的可感性与实践性

维特根斯坦指出:

“初看起来,命题——比如像它们印在纸上的那个样子——似乎并不是它们所关涉到的实际的图像。但是,初看起来,乐谱也不是乐曲的图像,我们的音标(拼音)文字也不是我们的口语的图像。然而,这些符号语言还是被证明是它们所表现的东西的图像——即使在这个词的通常的意义上说也是如此(4.011)。”^{[6]28}

音标(拼音)文字的可感性是符号获得现实性的条件,但可感性是符号形式的挂碍,成为影响实现图像关系的因素。正如我们上文指出的,经典符号学家为建立符号能指和所指的联系,不断寻求符号的形式条件,超越可感性挂碍。符号的神秘之处在于,不是符号学家,而是使用符号的社会共同体成员形成了超越可感性挂碍,建立能指所指联系的共识。维特根斯坦所说的“被证明”,一方面恰恰是社会共识的证明,另一方面又是关于二者逻辑关系的证明。可感性体现了社会共同体成员相互交流时需仰仗中介性符号。思想是私人的,而思想的交流是公共的。外化、可感的中介性,是从符号走向记号,读出命题,理解思想的基本路径。

对符号可感性质料的超越,不是要舍弃质料,以尽快到达思想的层面。正如维特根斯坦对“图像”符号所解释的,内在思想的逻辑可能性呈现于符号,盛放于符号,因此在符号的可感性质料中已经渗透了逻辑可能性。去除了符号的可感性质料,实质等于去除了符号成立的依据,即去除了逻辑可能性与符号的联系。符号的这种可感性质料,“初看起来”,似乎对呈现符号的能指和所指关系形成影响,但符号质料的可分节性,解决了这一问题。分节性是对符号进行解码的基础条件。社会共同体成员之所以能对语音符号进行解码,正是在于,人们在一定的文化框架中习得了符号和意义的逻辑关系,对语音符号形成了分节能力。

从维特根斯坦的分析中不难看出,需要通过感官去把握符号,但对符号的把握,又必须依据符合逻辑规定的记号。基于逻辑规定分节的语言符号,本

身又分节为音位、语素等不同平面。同时,符号还具有以有限的分节要素生成无限语句的能力^{[7]13-17}。符号的分节性对应于深层次记号的逻辑规定,而能产性决定了语句的无限再生产。那么,符号的能产性,是否推动意义横向衍生?这一问题很难用重言或矛盾的方式来还原。《逻辑哲学论》的还原式思路^①,一方面固然有利于解决符号与意义的逻辑关系问题,但另一方面又难以解释多重“意谓方式”产生的现实来源问题。虽然维特根斯坦在后期哲学力图解决这一问题,但和皮尔士有很大不同。皮尔士认为意义是通过经验验证的结果,可以用“解释项”来定位出逻辑和行动的边界^{[1]5-10}。

在维特根斯坦的符号学思想中,“投影”(projection)反映了“图像”符号的实践特征,但这种实践性不是社会意义上的,而更多是心理活动意义上的。和“图像”符号着眼于逻辑特性不同,“投影”解释了符号在实践上的能产性。这种能产性,一方面和符号的可感性存在密切的联系,另一方面,又使“图像”符号获得了实践能力:

“在命题中思想以感官可以知觉的方式得到了表达(3.1)。”^{[6]15}

“我们使用感官可以知觉的命题符号(声音或书写符号)作为可能事态的投影。投影的方法是对命题-意义进行思维。(3.11)。”^{[6]15}

在“图像”符号中,逻辑可能性不是自动呈现出来的,而是投影实践的结果。这种投影实践具有以下特征:

第一,“投影”是实现符号功能的手段,同时又是符号性质的展示:“命题是与世界有着投影关系的命题符号(3.12)。”^{[6]15}也即,只有形成投影关系,在投影过程中,命题才转化为命题符号,才获得符号的能力。在维特根斯坦看来,纵向思考命题的含义、揭示事态的逻辑规律、界定情境(situation)^②,是具有符号性质的思想活动,投影是对符号过程的投影。

第二,“投影”是对符号间转换、转译过程的展示。符号间的转换、转译,不仅体现了不同性质的符号之间存在着形式的共通性,而且在逻辑可能性的呈现上遵循同样的规律。同时,转换或转译,又以投影的方式,使不同层次的符号产生纵向的联系。维

① 安斯康(Anscombe G. E. M.)在分析《逻辑哲学论》的基础命题时提出了5条原则,对维特根斯坦的还原式思路做出了清晰化的梳理^{[8]31}。

② 韩译本大多将“situation”一词译为“情况”,本文处理为“情境”。

特根斯坦认为:

“存在着这样一条普遍的规则,借助于它音乐家能从总谱中取出交响乐,人们能从唱片的纹道中推导出交响乐,还是借助于它人们可以从唱片的纹道中又将那个总谱推导出来。这些表面上看来如此完全不同的构成物之间的内在相似性恰恰就存在于此。这条规则是将交响乐投影到乐谱语言中的投影规律。它是一条从乐谱语言到唱片语言的翻译规则(4.0141)。”^{[6]29}

总谱、交响乐、纹道,属于不同性质的符号,但由于彼此间处于音乐的可投影关系,才实现了转换或转译。转换或转译,是不同符号从一个层次向另一个层次的转换。这些异质同构的符号,并不处于自动生成的关系,而要借助投影的实践才能转化。通过读解投影的实践,音乐家才能从总谱中“取出”交响乐,“从唱片的纹道中推导出交响乐”。可以看出,在多层次符号之间发生的投影实践,不同于命题和事态、符号与含义之间的纵向投影,而是基于总谱、交响乐、纹道共通的音乐逻辑,形成的系统性转换。从语言符号的情况也可以看出,在表达材料层面,对音位、语素的分节,以及对语词横向(组合)、纵向(聚合)的编织,为符号的系统性转换提供了结构依据。

四 对当代的启示

当代社会以图片为主导的多模态表达趋势,既反映了“投影”规律,也说明维特根斯坦关于命题本质特征和偶然特征的思想具有时代的适用性。

多模态表达实质选择了以图片、形象为主的视觉符号载体。对于文字的应用,也主要着眼于文字的可感性,突出其版式、造型等特征。对于语言的运用,主要借助数字技术,延伸语音的非区别性特征。克里斯(Kress G.)指出:

“模态是形成意义的符号资源,是社会构成、文化赋予的。图像、文字、版式、音乐、体态、言语、移动影像、声迹、3D等都是用于表征和交流的模态。”^{[9]79}

正如维特根斯坦所分析的,正是因为“投影”了交响乐(作为抽象观念的音乐逻辑),才能从纹道、总谱(作为具体可感的符号载体)中读出音乐的旋律。“投影”是符号获得意义的先决条件。当代多模态的广泛运用,根本上也是因为有效“投影”了意义。但是,“投影”的是什么意思,是否语言符号不

再能“投影”这些意义?回答这个问题,需要从维特根斯坦揭示的命题的本质特征和偶然特征说起。维特根斯坦认为:

“一个命题具有本质的特征和偶然的特征。源自一个命题符号的那种特殊的产生方式的诸特征是偶然的。(3.34)。”^{[6]24}

“同样,一般说来,一个记号中的本质性的东西是能够满足相同的目的的所有记号所共同具有的东西(3.341)。”^{[6]24-25}

在呈现逻辑可能性的过程中,语言符号一方面以可分节的音位、语素,以及词、句子等各个层次对应于命题的逻辑安排,另一方面,可感的语音,作为命题符号的特殊产生方式,又是可替换为其他模态的质料。前者对应于命题的本质特征,后者对应于其偶然特征。

问题在于:一方面,为了呈现全部的逻辑可能性,外化命题的所有本质特征,以实现复杂的语言交流,自然语言已最大限度开发了语音资源。基于口腔、气流等发音方法开发的元辅音之类的音段成分,虽经过各种可能的组合,仍难以满足呈现命题本质特征的全部要求。基于音高、音强等超音段成分开发的区别性特征,也已经纳入呈现命题本质特征的符号范畴。至少在语音平面,语言符号的相应资源基本上都被用于对应记号层面的多种“意谓方式”,并接受言语共同体的规范性限制。另一方面,命题偶然的特征,体现在命题符号的产生方式上,就自然语言而言,仍然落实在对语音材料的处理上。和命题的本质特征相对比,命题的偶然特征,反映了对于“意谓方式”表达方法的选择,以及命题的态度。为表达命题的这些偶然特征,可开发的语音资源,基本上限于非逻辑性的重复、停顿,甚至沉默。

语言交流,人际相遇,不可回避围绕共同话题形成不同的表达方法和态度。相互沟通,以理解命题的意义为基础。对于这些共享的意义,如何显示交流者个性化的表达风格,需要体态模态的参与。鉴于线性语言表达需要相应的时间,也由于自然语言符号成分基本上听命于言语共同体的规范性限制,求助图片、影像,实行多模态的交流,彰显独特的社会态度,以及对于全民通用意义的个性化表达,成为快节奏都市生活的一种选择。

但是,我们从城市的图片、影像中并不能单纯读解出体现偶然特征的辅助性意义,也并非简单感悟到所显示的态度,而是从中阅读出命题和思想。不采用自然语言符号,举着标牌,播放影像,去表达特

定的命题和思想,是去除语言证据,诉诸城市公众的符号实践。图片、影像不可分节,难以对应到命题的逻辑,为界定二者的逻辑关系带来了模糊。但是,人们能从这种模糊中辨认出思想,恰恰又是基于城市言语共同体的共识。自然语言退居幕后,但仍在“投影”意义,构成了读解图片、影像模态的基础条件。可以看出,维特根斯坦仍生活在当代社会。

【参 考 文 献】

- [1] PEIRCE C S. The essential Peirce: selected philosophical writings: Vol. 1 [M].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2.
- [2] 索绪尔. 普通语言学教程[M]. 高名凯,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0.
- [3] HJELMSLEV L. Prolegomena to a theory of language [M].

Madison: 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1961: 58 – 59.

- [4] BARTHES R. Image music text [M]. London: Fontana Press, 1977: 52 – 124.
- [5] JOHNSTON C. Symbols in Wittgenstein's tractatus [J]. European journal of philosophy, 2007, 15(3): 374.
- [6] 维特根斯坦. 逻辑哲学论[M]. 韩林合,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9.
- [7] CHOMSKY N. Syntactic structures [M].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2002: 13 – 17.
- [8] ANSCOMBE G E M. An introduction to Wittgenstein's tractatus [M]. New York: Harper & Row, 1959: 31.
- [9] KRESS G. Multimodality: a social semiotic approach to contemporary communication [M]. London: Routledge, 2010: 79.

Semiotic Dimensions of the Tractatus

LU De – ping

(Department of Linguistics, Beijing Language and Culture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With the semiotic ideas in Tractatus, Wittgenstein clarified a vertical logical path leading to combination of sign and sense. The vertical path based on logical possibilities, as illustrated in Tractatus, is a preparation for horizontal linguistic communication both in theory and practice. In the pedigree of classic semiotics, as represented by Peirce, Saussure among others, Wittgenstein's semiotic thought occupies a uniquely significant place. With regard to the nature of linguistic sign, both the vertical and horizontal coordinates ought to be taken as two phases it has to complete in the process of a sense combination and a social communication. The vertical is the logical configuration while the horizontal the communicative practice. Linguistic sign exists in the two coordinates. It seems reasonable to say that the Tractatus has clarified some theoretical ambiguities as seen in classic semiotics.

Key words: sign; symbol; picture; logical possibilities; projection

(责任编辑 殷 杰)